

沙湾市财政局文件

沙财社〔2023〕053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市卫健委、各乡镇卫生院：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社〔2023〕241 号）、塔地财社【2023】94 号文件精神，现提前下达你单位 2024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163 万元（具体金额详见附件），用于开展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待 2024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项补助资金收入列《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科目，支出列“2100408 基层公共卫生服务”科目。单位必须按有关要求做好预算编制、安排等相关工作。

二、该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资金标识“01 自治区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环节，地区财政局对直

达资金实行动态监控。在下达该项转移支付时，可单独下达预算指标文件，或在预算指标文件中与非直达资金预算指标分别列示，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分别下达，并保持自治区直达资金标识不变。同时，在指标管理系统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三、为进一步加强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四、请按规定专款专用，加强资金管理，加快执行进度，按照《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6〕113号规定，及时报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反馈单。

附件：

1. 2024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分配表
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3. 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表



抄送：预算科、国库科、财监办，留存。

沙湾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12月30日印发

附件1

2024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县（市）	原基本公共卫生项目	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	提前下达2024年补助资金合计
合计	158.00	5.00	163.00
沙湾市	158.00	5.00	163.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预算单位		沙湾市卫生健康委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63	其中：财政拨款	163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一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优化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二是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有序推进向居民开放。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62%。三是深入推进慢病医防融合，提升基本公卫服务质量。落实完善基层慢性病医防融合新模式，加强儿童健康管理。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均保持在≥85%以上，全区管理高血压患者人数保持在6.98万人以上，管理2型糖尿病患者人数达到2.48万人以上。四是强化绩效评价，发挥激励导向作用。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进一步优化绩效评价流程和评价方式。以线上评价为主、现场检查为辅，通过采取系统数据监测，服务质量与群众获得感相结合、定性定量相结合、日常监测与年终评价相结合等方式开展绩效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计划标准	9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计划标准	95.41%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计划标准	9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47万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0.67万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计划标准	98.49%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计划标准	92.56%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7%	计划标准	82.37%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0%	计划标准	81.63%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65岁及以上老年人2次医养结合服务完成人数	≥1250人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2%	计划标准	89%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2%	计划标准	84.52%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2%	计划标准	81.27%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7%	计划标准	71.78%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国卫生健康统计网络直报和基本公共卫生管理系统建	≥95%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业务指导按期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基层医疗卫生人才培养按期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预算支出标准	10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计划标准	-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计划标准	-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老年健康服务水平	逐步提高	计划标准	-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65岁及以上老年人服务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塔地财社

2024年自治区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分配表

塔地财社（2023）94号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代码	项目单位	原基本公共卫生项目				分配金额合计
			服务人口数	按人口分配金额（90%）	考核10%分配金额	合计	
1	506006	四道河子镇卫生院	1.23	11.64	1.42	13.06	13.06
2	506007	老沙湾镇卫生院	0.7	6.62	0.95	7.57	7.57
3	506008	柳毛湾镇卫生院	0.68	6.43	0.79	7.22	7.22
4	506009	商户地乡卫生院	0.63	5.96	0.95	6.91	6.91
5	506010	安集海镇卫生院	1.13	10.69	3.16	13.85	13.85
6	506011	大泉乡卫生院	0.93	8.80	1.74	10.54	10.54
7	506012	金沟河镇卫生院	1.14	10.80	2.37	13.17	13.17
8	506013	乌兰乌苏镇卫生院	1.14	10.79	0.47	11.26	11.26
9	506014	东湾镇卫生院	0.79	7.47	0.47	7.94	7.94
10	506015	西戈壁镇卫生院	0.96	9.08	1.11	10.19	10.19
11	506016	博尔通古乡卫生院	0.92	8.70	1.26	9.96	9.96
12	506017	三道河子镇卫生院	4.78	45.22	1.11	46.33	46.33
合计			15.03	142.2	15.8	158	158

2024年自治区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医养结合项目
资金分配表

塔地财社（2023）94号

序号	乡镇	实际人数	实际服务 人数	每人金额（元）	分配金额（万 元）	备注
1	安集海镇卫生院	1875	630	40	2.52	
2	金沟河镇卫生院	1535	620	40	2.48	
合计		3410	1250	40	5	

并

